# 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西部建设**
**股票代码:002302**

| 信息披露义务人 | 住所及通讯地址 |
|---|---|
|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 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 15 号 |
|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 |
|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 北京市宣武区广安门南街 42 号 |
|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 武汉市武昌区武珞路 456 号 |
|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 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 16 号 |
|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 长沙市雨花区中意一路 158 号 |
|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 天津市滨海新区塘沽杭州道 72 号 |
|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568 号 |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增持**
**签署日期:2012 年 10 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6 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合计 50.79%的股份,为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85%股份,为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直接和间接合计将持有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比例为 71.45%。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二条之规定,本次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增加拥有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数量的方式适用于免于提交豁免要约收购申请之情形;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和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七、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尚需经过中国证监会核准。

**第一节 释义**

除非特别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中有如下特别意义:

| |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 | 指 |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
| 本公司、中建股份 | 指 |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
| 西部建设/上市公司 | 指 | 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
| 中建总公司 | 指 |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西部建设实际控制人 |
| 新疆建工 | 指 |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西部建设控股股东 |
| 中建一局 | 指 |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 中建二局 | 指 |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
| 中建三局 | 指 |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
| 中建四局 | 指 |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
| 中建五局 | 指 |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
| 中建六局 | 指 |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
| 中建八局 | 指 |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
| 交易对方 | 指 | 中建股份、中建一局、中建二局、中建三局、中建四局、中建五局、中建六局及中建八局 |
| 中建商混 | 指 | 中建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
| 中建双元 | 指 | 贵州中建双元建材有限公司 |
| 五局混凝土公司 | 指 | 湖南中建五局混凝土有限公司 |
| 天津新纪元 | 指 | 天津中建新纪元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
| 山东建泽 | 指 | 山东建泽混凝土有限公司 |
| 中建一局二建混凝土分公司 | 指 | 中建一局集团第二建筑有限公司北京混凝土分公司 |
| 中建一局五公司 | 指 | 中建一局集团第五建筑有限公司 |
| 中超混凝土 | 指 | 北京市中超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 |
| 交易标的/标的资产 | 指 | 中建商混 100%股权、中建双元 100%股权、五局混凝土公司 100%股权、天津新纪元 100%股权及山东建泽 55%股权 |
| 标的公司 | 指 | 中建商混、中建双元、五局混凝土公司、天津新纪元及山东建泽 |
| 本次交易/本次重组/本次发行 | 指 | 西部建设向中建股份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中建商混 50%股权、向中建一局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五局混凝土公司 10.04%股权、向中建二局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五局混凝土公司 10.04%股权、向中建五局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五局混凝土公司 79.92%股权;向中建四局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中建双元 100%股权;向中建六局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天津新纪元 100%股权;向中建八局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山东建泽 55%股权;同时采用询价方式向不超过 10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 |
|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 指 | 《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协议书》 |
| 《补充协议》 | 指 | 《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协议书之补充协议》 |
| 《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 指 | 《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
| 本报告书 | 指 | 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 审计基准日、评估基准日 | 指 | 2012年 4 月 30 日 |
| 定价基准日 | 指 |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定价基准日及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定价基准日为西部建设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第四届二十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 |
| 商品混凝土业务/商混业务/预拌混凝土业务 | 指 | 将水泥、砂石料、水以及根据需要掺入的外加剂、矿物掺合料等组分按一定比例,在混凝土生产线经计量、拌制后出售,并采用运输车,在规定时间内运至使用地点的业务 |
| 砼 | 指 | 混凝土 |
| 万、万元 | 指 | 立方米、万立方米 |
| 国务院国资委 | 指 |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中国证监会 | 指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 深交所 | 指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新疆国资委 | 指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公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
| 《证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
| 《重组管理办法》 | 指 |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
| 《收购管理办法》 | 指 |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
| 《上市规则》 | 指 |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
| 《公司章程》 | 指 | 《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 元 | 指 | 人民币元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1、公司基本情况

| | |
|---|---|
| 注册名称: |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
| 企业性质: | 股份有限公司 |
| 注册地址: | 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 15 号 |
| 主要办公地点: | 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 15 号 |
| 法定代表人: | 易 军 |
| 注册资本: | 3,000,000 万元 |
| 股票上市地: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 股票简称: | 中国建筑 |
| 股票代码: | 601668 |
| 营业执照注册号: | 100000000041378 |
| 税务登记证号码: | 京税证字 110108710935185 号 |
| 经营范围: | 许可经营项目:无。<br>一般经营项目:承担国内外公用、民用房屋建筑工程的施工、安装、咨询;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与承建;国内外房地产投资与开发;建筑与基础设施建设的勘察与设计;装饰工程;园林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实业投资;承包境内外资工程;进出口业务;建筑材料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建筑用金属制品、工具、建筑工程机械和钻探机械的生产与销售。 |

2、简要历史沿革及注册资本变化情况

中建股份系经国务院国资委以《关于设立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国资改革[2007]1495 号)批准,由中建总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宝钢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国中化集团公司作为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12 月 10 日,设立时的总股本为人民币 180 亿元。

2009 年 7 月 22 日,经中国证监会以《关于核准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627 号)核准,中建股份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20 亿股。2009 年 7 月 29 日,中建股份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为 601668,股票简称"中国建筑"。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中建总公司持有中建股份股份数量为 16,471,970,518 股,约占中建股份已发行总股份的 54.91%,为中建股份的控股股东。国务院国资委为中建股份的实际控制人。

(二)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公司基本情况

| | |
|---|---|
| 注册名称: |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
| 企业性质: |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
| 注册地址: | 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 |
| 主要办公地点: | 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 |
| 法定代表人: | 罗世威 |
| 注册资本: | 169,780 万元 |
| 营业执照注册号: | 110000005004433 |
| 税务登记证号: | 京税证字 11010601117173 号 |
| 经营范围: | 许可经营项目:无<br>一般经营项目: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建筑设计;建筑材料、设备、技术的开发;建筑设备租赁;工程技术咨询;物业管理(含出租写字间);工程技术培训;工程项目管理;工程技术服务;信息咨询;热力供应。 |

2、简要历史沿革及注册资本变化情况

中建一局成立于 1997 年 7 月 30 日,由中建总公司和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职工持股会出资设立,注册资本 25,380 万元。中建一局前身为 1954 年成立的建筑工程部直属工程公司。

1997 年 5 月 14 日,中建总公司出具《关于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资本结构和注册资本的批复》(中建企字[1997]170 号)。1997 年 4 月 2 日,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出具《对中国建筑第一工程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有资产占用量及国家资本金核定的批复》(国资企发[1997]43 号)。1997 年 7 月 9 日,中建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97)中建外验字 007 号),验资证实截至 1997 年 3 月 31 日,中建一局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实收资本人民币 25,380 万元。

2002 年 12 月 23 日,中建一局股东会决议以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4,620 万元,注册资本由 25,380 万元增至 30,000 万元。北京今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变更登记验资报告书》(京创会验字[2002]第 125 号)予以审验。本次增资完成后,中建一局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30,000 万元。

2007 年 6 月 6 日,中建一局股东会决议同意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职工持股会将其持有的中建一局 8.87%股权转让给中建总公司。2007 年 6 月 6 日,中建总公司与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职工持股会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中建总公司持有中建一局 100%的股权。

2007 年 12 月 4 日,中建总公司出具《关于同意中建一局增加注册资本金的批复》,同意中建一局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注册资本由 30000 万元增加至 50000 万元。北京中平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中平建验[2007]144 号)予以审验。本次增资完成后,中建一局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50,000 万元。

2007 年 12 月 4 日,国务院国资委下发《关于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所属企业股东变更有关问题的复函》(产权函[2007]76 号),中建股份成立后,同意中建总公司下属企业的股东由中建总公司变更为中建股份,并向有关工商主管部门直接办理股东变更登记。2007 年 12 月 10 日,中建总公司与中建股份关于中建一局股权转让事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中建股份持有中建一局 100%的股权。

2008 年 12 月 29 日,中建股份出具《关于对中国建筑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决定》(中建股资字[2008]324 号),中建股份以现金方式向中建一局进行增资 10,000 万元。2008 年 12 月 30 日,北京京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京京会验字[2008]第 071 号)予以审验。本次增资完成后,中建一局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54,102.26 万元。

2009 年 12 月 20 日,中建股份出具《关于对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决定》(中建股资字[2009]407 号),中建股份以现金方式向中建二局进行增资 10.75 亿元。2009 年 12 月 22 日,武汉京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武京会验字[2009]第 063 号)予以审验。本次增资完成后,中建二局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161,602.26 万元。

2010 年 9 月 30 日,中建股份出具《关于增加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的决定》(中建股企字[2010]321 号),中建股份以现金方式向中建二局进行增资 5,000 万元。2010 年 10 月 15 日,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湖北分所出具《验资报告》(中瑞岳华鄂验字[2010]第 006 号)予以审验。本次增资完成后,中建三局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166,602.26 万元。

2011 年 8 月 12 日,中建股份出具《股东会变更决议》,中建股份以现金方式向中建三局进行增资 102,500 万元。2011 年 8 月 25 日,武汉京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武京会验字[2011]第 035 号)予以审验。本次增资完成后,中建三局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269,102.26 万元。

(五)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1、公司基本情况

| | |
|---|---|
| 注册名称: |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
| 企业性质: |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
| 注册地址: |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 16 号自编 B 栋 5 楼 |
| 主要办公地点: |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 16 号自编 B 栋 5 楼 |
| 法定代表人: | 叶浩文 |
| 注册资本: | 179,099.6 万元 |
| 营业执照注册号: | 440000000024387 |
| 税务登记证号: | 粤国税字 440106214401707 号、粤地税字 440106214401707 号 |
| 经营范围: |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桥梁工程专业承包(上述各项具体按本公司有效资质证经营) |

2、简要历史沿革及注册资本变化情况

中建四局系于 2007 年 12 月 12 日经整体改制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前身为"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是由中建总公司出资成立的全民所有制企业。

2007 年 9 月 9 日,国务院国资委出具《关于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整体重组改制并境内上市的批复》(国资改革[2007]1087 号),同意中建总公司重组改制、整体境内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方案。2007 年 12 月 3 日,国务院国资委下发《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7]1469 号),同意中建总公司以其持有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的国有法人股权投入到中建股份。2007 年 12 月 12 日,中建总公司出具《关于同意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改制的批复》(中建企字[2007]740 号)批准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2007 年 12 月 4 日,中发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中发评报字[2007]229 号),该资产评估报告经中建总公司备案。2007 年 12 月 12 日,北京国信德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国信德安验字[2007]第 011 号)予以审验,截至 2007 年 12 月 12 日,中建四局已收到股东缴纳的出资人民币 42,557 万元。

2007 年 12 月 4 日,国务院国资委出具《关于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所属企业股东变更有关问题的复函》(产权函[2007]76 号),同意中建股份成立后,中建总公司下属企业的股东由中建总公司变更为中建股份,并向有关工商主管部门直接办理股东变更登记。2007 年 12 月 12 日,中建总公司与中建股份关于中建二局股权转让事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中建股份持有中建二局 100%的股权。

2008 年 12 月 29 日,中建股份出具《关于对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决定》(中建股资字[2008]323 号),中建股份以现金方式向中建二局进行增资 10,300 万元。2008 年 12 月 29 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2008)京会兴验字第 5-0025 号)予以审验。本次增资完成后,中建二局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53,857 万元。

2009 年 12 月 20 日,中建股份出具《关于对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决定》(中建股资字[2009]406 号),中建股份以现金方式向中建二局进行增资 65,000 万元。2009 年 12 月 22 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2009)京会兴验字第 5-0033 号)予以审验。本次增资完成后,中建二局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118,857 万元。

2011 年 8 月 17 日,中建股份出具《股东决定》,同意中建股份以现金方式向中建二局进行增资 65,000 万元。2011 年 8 月 23 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2011)京会兴验字第 8-007 号)予以审验。本次增资完成后,中建二局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183,857 万元。

(四)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1、公司基本情况

| | |
|---|---|
| 注册名称: |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
| 企业性质: |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
| 注册地址: |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武珞路 456 号 |
| 主要办公地点: |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武珞路 456 号 |
| 法定代表人: | 陈华元 |
| 注册资本: | 269,102.26 万元 |
| 营业执照注册号: | 420100000002372 |
| 税务登记证: | 鄂国地税武字 420106177738297 号 |
| 经营范围: | 可承担各类型工业、能源、交通、民用等工程建设项目的施工总承包;各种类型的钢结构、网架工程的制作与安装;各类型的地基与基础工程施工;各类型建设项目中预应力专项工程的施工、设计、科研、咨询;道路桥梁工程施工;线路、管道、设备、机电安装;房地产经营;工程监理与总包管理;混凝土预制构件及制品销售;金属结构制作与安装;建筑、装饰、金属、化工材料销售;建筑机械、料具修造与租赁.(含分支机构经营范围)国家有专项规定的经营项目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经营期限、经营范围与许可证件核定的期限、范围一致)。 |

2、简要历史沿革及注册资本变化情况

中建三局系于 2007 年 12 月 10 日经整体改制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前身为"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是由中建总公司出资成立的全民所有制企业。

2007 年 9 月 9 日,国务院国资委出具《关于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整体重组改制并境内上市的批复》(国资改革[2007]1087 号),同意中建总公司重组改制、整体境内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方案。2007 年 12 月 3 日,国务院国资委下发《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7]1469 号),同意中建总公司以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的国有法人股权投入到中建股份。2007 年 12 月 12 日,中建总公司出具《关于同意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改制的批复》(中建企字[2007]738 号)批准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2012 年 12 月 4 日,中发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中发评报字[2007]241 号),该资产评估报告经中建总公司备案。2007 年 12 月 10 日,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07)第 108 号)予以审验,截至 2007 年 12 月 12 日,中建三局已收到股东缴纳的出资人民币 44,102.26 万元。

2008 年 12 月 29 日,中建股份出具《关于对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决定》(中建股资字[2008]324 号),中建股份以现金方式向中建三局进行增资 10,000 万元。2008 年 12 月 30 日,武汉京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武京会验字(2008)第 071 号)予以审验。本次增资完成后,中建三局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54,102.26 万元。

2009 年 12 月 20 日,中建股份出具《关于对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决定》(中建股资字[2009]407 号),中建股份以现金方式向中建二局进行增资 10.75 亿元。2009 年 12 月 22 日,武汉京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武京会验字(2009)第 063 号)予以审验。本次增资完成后,中建三局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161,602.26 万元。

2010 年 9 月 30 日,中建股份出具《关于增加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的决定》(中建股企字[2010]321 号),中建股份以现金方式向中建二局进行增资 5,000 万元。2010 年 10 月 15 日,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湖北分所出具《验资报告》(中瑞岳华鄂验字[2010]第 006 号)予以审验。本次增资完成后,中建三局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166,602.26 万元。

2011 年 8 月 12 日,中建股份出具《股东会变更决议》,中建股份以现金方式向中建三局进行增资 102,500 万元。2011 年 8 月 25 日,武汉京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武京会验字[2011]第 035 号)予以审验。本次增资完成后,中建三局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269,102.26 万元。

(六)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1、公司基本情况

| | |
|---|---|
| 注册名称: |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
| 企业性质: |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
| 注册地址: |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中意一路 158 号 |
| 主要办公地点: |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中意一路 158 号 |
| 法定代表人: | 鲁贵卿 |
| 注册资本: | 162,300 万元 |
| 营业执照注册号: | 430000000017008 |
| 税务登记证: | 湘国税登字 430111183764483 号;地税湘字 430111183764483 号 |
| 经营范围: | 承接房屋建筑、公路、铁路、市政公用、港口与航道、水利水电各类别工程的施工总承包、工程总承包和项目管理业务;承担机电安装工程、钢结构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公路路基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的施工;承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和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筑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 |

2、简要历史沿革及注册资本变化情况

中建五局系经整体改制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前身为"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是由中建总公司成立的全民所有制企业。

2007 年 9 月 9 日,国务院国资委出具《关于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整体重组改制并境内上市的批复》(国资改革[2007]1087 号),同意中建总公司重组改制、整体境内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方案。2007 年 12 月 3 日,国务院国资委下发《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7]1469 号),同意中建总公司以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的国有法人股权投入到中建股份。2007 年 12 月 12 日,中建总公司出具《关于同意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改制的批复》(中建企字[2007]756 号)批准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2012 年 12 月 4 日,中发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中发评报字[2007]260 号),该资产评估报告经中建总公司备案。2007 年 12 月 8 日,湖南正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湘正会验字[2007]第 52 号)予以审验,中建五局已收到股东缴纳的出资人民币 38,800 万元。

2008 年 12 月 29 日,中建股份出具《关于对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决定》(中建股资字[2008]326 号),决定向中建五局现金增资 8,500 万元,注册资本由 38,800 万元变更为 47,300 万元。2008 年 12 月 29 日,湖南正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湘正会验字[2008]029 号),截至 2008 年 12 月 29 日,中建五局已收到股东中建股份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8,5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2009 年 12 月 20 日,中建股份出具《关于对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决定》(中建股企字[2009]409 号),决定向中建五局现金增资 47,500 万元,注册资本由 47,300 万元变更为 94,800 万元。2009 年 12 月 23 日,湖南正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湘正会验字[2009]025 号),截至 2009 年 12 月 21 日,中建五局已收到股东中建股份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47,5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2011 年 8 月 8 日,中建股份出具《关于增加工程局等相关单位注册资本金的通知》(中建股企字[2011]276 号),决定向中建五局现金增资 67,500 万元,注册资本由 94,800 万元变更为 162,300 万元。2011 年 8 月 22 日,湖南正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湘正会验字[2011]227 号),截至 2011 年 8 月 22 日,中建五局已收到股东中建股份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67,5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七)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1、公司基本情况

| | |
|---|---|
| 注册名称: |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
| 企业性质: |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
| 注册地址: | 天津市滨海新区塘沽杭州道 72 号 |
| 主要办公地点: | 天津市滨海新区塘沽杭州道 72 号 |
| 法定代表人: | 吴春军 |
| 注册资本: | 110,151.8864 万元 |
| 营业执照注册号: | 120107000015319 |
| 税务登记证: | 津税证字 120107103063602 号 |
| 经营范围: |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可承接房屋建筑、公路、铁路、市政公用、港口与航道、水利水电各类别工程的施工总承包、工程总承包和项目管理业务;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机械设备租赁;房屋租赁;建筑材料销售;钢结构加工、制作;施工咨询管理服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 甲级;可承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和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相应范围的甲级专项工程设计业务。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 |

2、简要历史沿革及注册资本变化情况

中建六局系于 2007 年 12 月 10 日经整体改制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前身为"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是由中建总公司出资成立的全民所有制企业。

2007 年 9 月 9 日,国务院国资委出具《关于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整体重组改制并境内上市的批复》(国资改革[2007]1087 号),同意中建总公司重组改制、整体境内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方案。2007 年 12 月 3 日,国务院国资委下发《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7]1469 号),同意中建总公司以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的国有法人股权投入到中建股份。2007 年 12 月 5 日,中建总公司出具《关于同意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改制的批复》(中建企字[2007]759 号),同意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改制为有限公司。2007 年 12 月 4 日,中发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发评报字[2007]288 号),该资产评估报告经中建总公司备案。2007 年 12 月 5 日,上海立信佳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沪立信佳诚验字[2007]第 6049 号),截至 2007 年 12 月 5 日,中建八局已收到股东缴纳的出资 36,706 万元。

2008 年 12 月 29 日,中建股份出具《关于对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决定》(中建股资字[2008]328 号),中建股份决定以现金方式向中建八局增资 7,000 万元,注册资本由 36,706 万元变更为 43,706 万元。2008 年 12 月 30 日,上海立信佳诚东审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沪立信佳诚验字[2008]第 2207 号),截至 2008 年 12 月 30 日,中建八局已收到股东中建股份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7,0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2009 年 12 月 20 日,中建股份出具《关于对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决定》(中建股企字[2009]412 号),决定向中建八局增资 965,00 万元,注册资本由 43,706 万元变更为 140,206 万元。2009 年 12 月 22 日,上海立信佳诚东审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沪立信佳诚验字[2009]第 4076 号),截至 2009 年 12 月 22 日,中建八局已收到股东中建股份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96,5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2011 年 8 月 17 日,中建股份决定以现金方式向中建八局增资 96,500 万元,注册资本由 140,206 万元变更为 236,706 万元。2011 年 9 月 9 日,上海立信佳诚东审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沪立信佳诚验字[2011]第 2017 号),截至 2011 年 9 月 9 日,中建八局已收到股东中建股份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96,5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相关产权及控制关系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控制关系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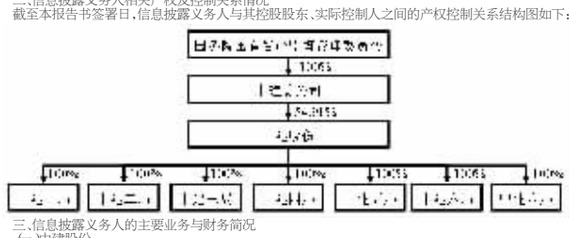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业务与财务简况

(一)中建股份

1、中建股份主要业务的简要说明

中建股份及下属子公司经营业务范围包括房屋建筑工程、国际工程承包、房地产开发与投资、基础设施建设与投资、设计勘察及其它。

中建股份从事住宅工程和房屋建筑建造业务,是全球最大的住宅工程建造商和中国最大的房屋建筑承包商;中建股份是中国最大的国际工程承包商之一,承包范围涵盖了房屋建筑、制造、能源、交通、水利、工业、石化、危险物处理、电讯、排污垃圾处理等多个工程承包专业领域;中建股份同时是中国最大的房地产企业集团之一;中建股份近年来进入铁路、特大型桥梁、高速公路以及城市轨道交通等市场,承接了在国内具有广泛影响力的项目;中建股份是中国最大的综合建筑、市政勘察设计企业集团之一,设计业务主要由 7 家具有甲级设计资质的大型设计研究院经营,分布在中国各主要经济区域,是所处地区领先的设计院所;除上述五大业务板块外,中建股份还拥有少量物业管理、财务投资等业务,规模较小。

2、中建股份最近三年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中建股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并经审计的过去三年合并口径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千元

| 项目 | 2011年 12 月 31 日 | 2010年 12 月 31 日 | 2009年 12 月 31 日 |
|---|---|---|---|
| 资产总额 | 505,829,253 | 397,826,357 | 296,138,555 |
| 负债总额 | 387,393,418 | 294,545,315 | 204,950,242 |
| 所有者权益 | 118,435,835 | 103,260,475 | 88,327,044 |
|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总额 | 89,104,041 | 77,222,233 | 72,308,437 |
| 项目 | 2011年度 | 2010年度 | 2009年度 |
| 营业收入 | 482,836,637 | 370,657,216 | 260,396,172 |
| 利润总额 | 25,892,166 | 19,640,389 | 12,884,137 |
| 净利润 | 19,238,541 | 14,715,210 | 9,075,120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13,536,971 | 9,240,164 | 6,091,827 |

(二)中建一局

1、中建一局主要业务的简要说明

中建一局经营范围为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建筑设计;建筑材料、设备、技术的开发;建筑设备租赁;工程技术咨询;物业管理(含出租写字间);工程技术培训;工程项目管理;工程技术服务;信息咨询;热力供应。

中建一局具有行业领先的科技研发能力和设计能力,拥有省部级企业技术中心和国家级建筑节能实验室,在超高层施工、钢结构施工、地铁工程施工、超净化工程、大型球冠焊接等多个领域具备核心竞争优势。近年来,中建一局共获得国家科技进步奖和发明奖 16 项,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5 项,省部级科技进步 230 项,建设部绿色建筑创新奖 3 项,国家级示范工程 10 项,省部级示范工程 43 项。拥有国家级工法 28 项、专利 106 项。

2011 年度,中建一局实现营业收入 424.23 亿元,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6.00 亿元。

2、中建一局最近三年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单位:元

| 项目 | 2011年 12 月 31 日 | 2010年 12 月 31 日 | 2009年 12 月 31 日 |
|---|---|---|---|
| 资产总额 | 31,795,659,020.99 | 21,080,862,862.50 | 16,890,478,021.54 |
| 负债总额 | 27,986,642,838.66 | 18,477,341,760.26 | 14,795,150,347.13 |
| 所有者权益 | 3,809,016,182.33 | 2,603,521,102.24 | 2,095,327,674.41 |
|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总额 | 3,428,765,654.83 | 2,241,520,927.46 | 1,871,911,656.70 |
| 项目 | 2011年度 | 2010年度 | 2009年度 |
| 营业收入 | 42,423,393,612.57 | 31,678,705,230.97 | 23,047,971,316.74 |
| 利润总额 | 843,211,378.68 | 622,398,785.97 | 364,561,087.94 |
| 净利润 | 630,694,879.37 | 464,187,415.42 | 255,711,541.03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599,981,090.51 | 426,974,820.96 | 236,473,927.07 |

(三)中建二局

1、中建二局主要业务的简要说明

中建二局经营范围包括土木工程建设;核电站工程建筑;装饰工程的设计、施工、科研、咨询;线路、管道、设备的安装;混凝土预制构件及成品的制作;钢结构、网架工程的制作与安装;地基与基础工程施工;建设项目中预应力专项工程的施工;公路施工;各类工程、能源、交通、民用等工程建设项目的设计及施工总承包;建筑机械、钢模板机具的设计、加工、销售、租赁;工业筑炉;建筑材料的销售;自有房屋租赁;信息咨询服务。

2002 年获得建设部颁发的房屋建筑施工总承包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地基与基础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钢结构工程、桥梁工程、公路路基工程5项专业承包壹级资质,2010 年 4 月 23 日获得住建部颁发的建筑行业《建筑工程 甲级设计资质。

2011 年度,中建二局实现营业收入 621.62 亿元,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10.90 亿元。

2、中建二局最近三年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单位:元

| 项目 | 2011年 12 月 31 日 | 2010年 12 月 31 日 | 2009年 12 月 31 日 |
|---|---|---|---|
| 资产总额 | 39,227,475,121.27 | 25,172,715,383.47 | 16,299,731,852.66 |
| 负债总额 | 34,935,973,046.55 | 22,533,964,722.99 | 14,338,103,002.96 |
| 所有者权益 | 4,291,502,074.72 | 2,638,750,660.48 | 1,961,628,849.70 |
|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总额 | 3,829,688,728.79 | 2,290,195,596.32 | 1,715,105,423.69 |
| 项目 | 2011年度 | 2010年度 | 2009年度 |
| 营业收入 | 62,162,115,230.91 | 40,763,108,035.97 | 25,722,632,659.11 |
| 利润总额 | 1,489,637,871.06 | 860,555,349.53 | 473,786,628.28 |
| 净利润 | 1,113,725,998.40 | 700,474,443.11 | 337,425,103.51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1,090,277,188.98 | 695,285,463.54 | 336,028,521.84 |

(四)中建三局

1、中建三局主要业务的简要说明